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银行、本行）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与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与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平安）及其关联方开展日常关联交易。董事长谢永林、董事郭晓涛、付欣和蔡方方回避表决。

本行第十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前述关联交易议案，全体独立董事同意此议案。本议案须提交本行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平安银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行2026年度与中国平安及其关联方开展授信类、非授信类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如下：

1、本行拟与中国平安及其关联方开展授信类关联交易，关联交易额度上限280.50亿元。

单位：人民币亿元

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预计金额
授信类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给予综合授信额度可由中国平安及其控股的成员公司使用	72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租赁)	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商票保贴、商业承兑汇票贴现、资产池业务、金融衍生品额度、平安透业务等	97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	同业拆借、同业账户透支、证券公司收益凭证、债券借贷及债券回购	49

	券)	等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证券)	同业拆借、同业账户透支、证券公司收益凭证、债券借贷及债券回购等	30
	其他	同业拆借、证券公司收益凭证投资、债券借贷、债券回购、同业账户透支、银团贷款、流动资金贷款等	32.50
	小计	——	280.50

注：对预计额度达到本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口径下披露标准的（交易金额在300万以上且达到本行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0.5%，即27.56亿元）单一关联方单独列示，其他关联方合并列示。下同。

2、本行拟与中国平安及其关联方开展资产转移类关联交易，关联交易额度上限174.75亿元。

单位：人民币亿元

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预计金额
资产转移	平安证券	信贷资产及其收（受）益权买卖、债券买卖	59.60
	方正证券	债券买卖	55
	其他	债券买卖、产品买卖等	60.15
	小计	——	174.75

3、本行拟与中国平安及其关联方开展服务类关联交易，关联交易额度上限94.78亿元。

单位：人民币亿元

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预计金额
服务类	中国平安及其关联方	咨询服务、催收服务、电话平台服务、直联结算、代销服务、外包服务、技术服务等	94.78
	小计	——	94.78

4、本行拟与中国平安及其关联方开展存款类关联交易（不含活期存款），利息不超过24.50亿元。

单位：人民币亿元

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预计金额
存款	中国平安及其关联方	协定存款、定期存款、单位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	利息 24.50
	小计	——	利息 24.50

5、本行拟与中国平安及其控股子公司开展其他类关联交易，关联交易额度上限 16.26 亿元。

单位：人民币亿元

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预计金额
其他	中国平安及其关联方	代客衍生品、利率互换等	16.26
	小计	——	16.26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2025 年度，本行与中国平安及其关联方已发生的关联交易类型主要包括：授信类关联交易、资产转移类关联交易、服务类关联交易、存款和其他类型关联交易，以及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的可能引致银行机构利益转移的事项。实际使用 516.62 亿元，其中：授信类关联交易 290.17 亿元，资产转移类关联交易 114.17 亿元，服务类关联交易 86.85 亿元，存款类利息 21.59 亿元，其他类型关联交易 3.84 亿元。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介绍

中国平安及其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中国平安于 1988 年 3 月 21 日注册成立，注册资本：181.08 亿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00012316L，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5033 号平安金融中心 47、48、109、110、111、112 层，法定代表人：马明哲。主要经营范围：投资保险企业；监督管理控股投资企业的各种国内、国际业务；开展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批准开展国内、国际保险业务；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及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中国平安股权结构较为分散，不存在控股股东，也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截至 2025 年末，中国平安合并口径资产总额 138,984.71 亿元，负债总额 124,824.83 亿元，所有者权益 14,159.88 亿元，营业收入 10,505.06 亿元，利润总额 1,855.90 亿元，净利润 1,583.01 亿元。中国平安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平安租赁于 2012 年 9 月 27 日注册成立，注册资本：145 亿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054572362X，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8 号上海国金中心办公楼二期 37 层，法定代表人：李文艺。主要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

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兼营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商业保理业务。主要股东：中国平安。截至 2025 年 9 月末，平安租赁合并口径资产总额 3,034.53 亿元，负债总额 2,607.16 亿元，所有者权益 427.37 亿元，营业收入 167.52 亿元，利润总额 33.12 亿元，净利润 20.77 亿元。平安租赁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平安证券于 1996 年 7 月 18 日注册成立，注册资本：138 亿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000234534，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 5023 号平安金融中心 B 座第 22 层-25 层，法定代表人：何之江。主要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中国证监会批准或核准的其他业务。主要股东：中国平安、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截至 2025 年 9 月末，平安证券合并口径资产总额 3,461.46 亿元，负债总额 2,921.54 亿元，所有者权益 539.92 亿元，营业收入 106.73 亿元，利润总额 56.81 亿元，净利润 46.60 亿元。平安证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方正证券于 1994 年 10 月 26 日注册成立，注册资本：82.32 亿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0001429279950，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江中路二段 36 号华远华中心 4、5 号楼 3701-3717，法定代表人：施华。主要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按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核定的期限和范围从事经营）。主要股东：新方正控股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平安间接控股。截至 2025 年 9 月末，方正证券合并口径资产总额为 2,603.21 亿元，负债总额为 2,092.77 亿元，所有者权益为 510.44 亿元，营业收入 90.82 亿元，利润总额为 45.19 亿元，净利润为 37.11 亿元。方正证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关联关系说明

中国平安为本行的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平安银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中国平安及其关联方构成本行关联方，本行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履约能力分析

本行基于审慎、稳健开展关联交易业务的总体考虑，本次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为本行的正常业务，且按商业原则协商订立具体交易条款，严格按照监管规定进行，以风险可控、交易公平及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为原则。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本行拟与中国平安及其关联方开展授信类、非授信类关联交易，预计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上限 590.79 亿元，占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72%，其中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上限 280.50 亿元，资产转移类关联交易额度上限 174.75 亿元，服务类关联交易额度上限 94.78 亿元，存款类利息不超过 24.50 亿元，其他类关联交易额度上限 16.26 亿元。前述关联交易的定价按照商业原则进行，定价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行通过与中国平安及其相关方合作，有利于充分发挥综合金融平台协同效应，优化资源配置，提高综合收益，降低经营成本，提升本行对客户的综合服务能力。本行作为上市的商业银行，本次关联交易为本行的正常业务，且按商业原则协商订立具体交易条款，定价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不存在损害本行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对本行正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五、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本行第十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与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同意此议案，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一）平安银行前述关联交易按商业原则协商订立具体交易条款，定价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不存在损害平安银行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影响平安银行独立性。

（二）同意将前述关联交易议案提交平安银行董事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 （一）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
- （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三）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概述表。

特此公告。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